



413392S-2018



郑州爱立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竹林分公司企业标准

Q/ZASJ 0011S-2018

蜂蜜制品

2018-11-09 发布

2018-11-09 实施

郑州爱立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竹林分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企业标准文本按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则要求编写。

本标准由郑州爱立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竹林分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郑州爱立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竹林分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刘玉杰、宋雷霆。

H N

Q B

蜂蜜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蜂蜜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、保质期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蜂蜜为主要原料，以（根据配方）酸枣仁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百合、山楂、茯苓、沙棘、黄精、玉竹、牡蛎、肉桂、肉豆蔻、白芷、益智仁、蒲公英、桑叶、梔子、薄荷、菊花、莲子、乌梅、丁香、八角茴香、刀豆、小茴香、小蓟、马齿苋、乌梢蛇、木瓜、火麻仁、甘草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余甘子、佛手、芡实、花椒、赤小豆、麦芽、昆布、枣（大枣、黑枣、酸枣）、郁李仁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（生姜、干姜）、高良姜、砂仁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橘红、荷叶、淡豆豉、菊苣、黄芥子、紫苏、紫苏子、黑芝麻、黑胡椒、槐花、榧子、白茅根、芦根、陈皮、薏苡仁、覆盆子、藿香、薤白、核桃仁、金银花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葛根、枸杞、桔梗、鸡内金、决明子、山药、莱菔子、白果仁、阿胶、龙眼肉（桂圆）、代代花、苦杏仁、桑椹、红豆、小麦、猴头菇、蚕蛹、海参、黄秋葵、玛咖粉、油菜花粉、枇杷浓缩汁、柠檬浓缩汁、梨浓缩汁、蓝莓浓缩汁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，经原辅料前处理、称量、调配、熬制、过滤、灌装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的蜂蜜制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蜂蜜应符合GB 14963的规定。

2.1.2 酸枣仁、百合、山楂、茯苓、沙棘、黄精、玉竹、牡蛎、肉桂、肉豆蔻、白芷、益智仁、蒲公英、桑叶、梔子、薄荷、菊花、莲子、乌梅、丁香、八角茴香、刀豆、小茴香、小蓟、马齿苋、乌梢蛇、木瓜、火麻仁、甘草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余甘子、佛手、芡实、花椒、赤小豆、麦芽、昆布、枣（大枣、黑枣、酸枣）、郁李仁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（生姜、干姜）、高良姜、砂仁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橘红、荷叶、淡豆豉、菊苣、黄芥子、紫苏、紫苏子、黑芝麻、黑胡椒、槐花、榧子、白茅根、芦根、陈皮、薏苡仁、覆盆子、藿香、薤白、核桃仁、金银花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葛根、枸杞、桔梗、鸡内金、决明子、山药、莱菔子、白果仁、阿胶、龙眼肉（桂圆）、代代花、苦杏仁、桑椹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规定。

2.1.3 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应符合卫生部公告（2010 年第 3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4 小麦应符合GB 1351的规定。

2.1.5 猴头菇应符合 LY/T 2132 和 GB 7096 的规定

2.1.6 蚕蛹应符合卫生部 2004 年第 17 号公告的规定。

2.1.7 海参应符合 NY/T 1514 的规定。

2.1.8 黄秋葵应符合 NY/T 1045 的规定。

2.1.9 玛咖粉应符合卫生部 2011 年 第 13 号公告的规定。

2.1.10 油菜花粉应符合卫生部 2004 年第 17 号公告和 GB 31636 的规定。

2.1.11 枇杷浓缩汁、柠檬浓缩汁、梨浓缩汁、蓝莓浓缩汁应符合 GB 17325 的规定。

2.1.1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13 红豆应符合 NY/T 285 的规定。

2.1.14 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应符合卫生部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[2012]17号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常温下粘稠流动状，或部分结晶	取适量产品置于洁净烧杯中，在常温及自然光线下观察色泽、性状和杂质，嗅其气味，温开水漱口后，品尝其滋味。
色 泽	具有该产品原辅料混合后特有的色泽，色泽均匀	
滋味、气味	味甜、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50	GB 5009.3
果糖和葡萄糖, g/100g	≥ 30	GB 5009.8
展青霉素 ^a , μg/kg	≤ 20	GB 5009.185
氰化物（以HCN计） ^b , mg/kg	≤ 0.05	GB 5009.36
锌（以Zn计）, mg/kg	≤ 20	GB 5009.14
*铅（以Pb计）, mg/kg	≤ 0.8	GB 5009.12

注：a展青霉素仅适用于含有山楂的蜂蜜制品。
b氰化物仅适用于含有苦杏仁的蜂蜜制品。
*铅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检验方法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

菌落总数, CFU/g	≤	1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MPN/g	≤	0.3	GB 4789.3
霉菌, CFU/g	≤	200	GB 4789.15
嗜渗酵母, CFU/g	≤	200	GB 14963 附录 A
沙门氏菌, /25g		0	GB 4789.4
志贺氏菌, /25g		0	GB 4789.5
金黄色葡萄球菌, /25g		0	GB 4789.10
a 样品的分析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兽药残留限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告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蜂蜜为主要原料，以（根据配方）酸枣仁、玫瑰花（重瓣红玫瑰）、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百合、山楂、茯苓、沙棘、黄精、玉竹、牡蛎、肉桂、肉豆蔻、白芷、益智仁、蒲公英、桑叶、栀子、薄荷、菊花、莲子、乌梅、丁香、八角茴香、刀豆、小茴香、小蓟、马齿苋、乌梢蛇、木瓜、火麻仁、甘草、白扁豆、白扁豆花、余甘子、佛手、芡实、花椒、赤小豆、麦芽、昆布、枣（大枣、黑枣、酸枣）、郁李仁、青果、鱼腥草、姜（生姜、干姜）、高良姜、砂仁、香橼、香薷、桃仁、橘红、荷叶、淡豆豉、菊苣、黄芥子、紫苏、紫苏子、黑芝麻、黑胡椒、槐花、榧子、白茅根、芦根、陈皮、薏苡仁、覆盆子、藿香、薤白、核桃仁、金银花、罗汉果、胖大海、葛根、枸杞、桔梗、鸡内金、决明子、山药、莱菔子、白果仁、阿胶、龙眼肉（桂圆）、代代花、苦杏仁、桑椹、红豆、小麦、猴头菇、蚕蛹、海参、黄秋葵、玛咖粉、油菜花粉、枇杷浓缩汁、柠檬浓缩汁、梨浓缩汁、蓝莓浓缩汁中的一种或几种为辅料，经原辅料前处理、称量、调配、熬制、过滤、灌装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的蜂蜜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1496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郑州爱立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竹林分公司

QB